

太原市“十四五”住房和城乡建设规划

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是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的重要内容,是全面再现“锦绣太原城”盛景的重要支撑保障。“十四五”时期,将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省、市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按照全方位高质量发展和“四个走在前列”要求,坚持“治山治水治气治城”一体化持续推进,全力推动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为“建设太原国家区域中心城市”“全面再现锦绣太原城盛景”目标贡献力量。

一、“十三五”时期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回顾

(一) 主要成就

过去五年,我市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积极推进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各项重点工作,在拉大城市框架、提升城市承载力、改善人居环境等方面取得了明显成效,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下了坚实基础。

1. 道路交通体系日臻完善。滨河东西路南延、卧虎山路、晋阳大道等快速路建设完成,“九河”快速化改造全面完成,快速交通体系初步形成。通达桥、晋阳桥、迎宾桥、摄乐桥等一批路桥工程相继建成,东西向交通走廊不断强化。解放路、五一路、东峰路等

城市主要道路竣工通车,主干路网不断完善,城市骨架路网基本形成。相继启动地铁2号线、地铁1号线建设,地铁2号线已正式载客运营。

五年间,新建改建快速路、主次干路217条752公里,小街巷286条211公里,城市路网总长达到2777公里,路网密度8.17公里/平方公里,道路面积6725万平方米,人均面积17.7平方米。

2.城市综合承载力全面提升。公共供水保障能力得到较大提升,供水服务面积达到298.56平方公里。市区污水实现全处理,出水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三项指标达到地表水V类标准。建成由远郊常规热电联产及工业余热承担基础负荷、天然气等清洁能源承担尖峰负荷、现状大型燃煤热源厂为应急备用的清洁热源保障系统,“多源一网”供热格局形成,“一网多源”供气格局基本形成。如期完成晋源东区地下综合管廊一期工程,总长度10.15公里。组织实施市图书馆、儿童福利院、太原五中、“二青会”11个场馆等公共服务工程,为城市健康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3.城市园林绿化成效显著。太原植物园、晋阳湖景区一期、汾河公园三期、太原动物园、明太原县城护城河公园、掇乐公园等大型园林绿地建成向社会开放。全市创建省级星级公园21个,市级星级公园35个,公园管理规范化率达100%。2019年,荣获“全国绿化模范城市”称号。

截止 2020 年底,建成区园林绿化覆盖面积 15840 公顷,绿化覆盖率达到 44%;园林绿地面积 14004 公顷,绿地率达到 38.9%;公园绿地面积 4716.3 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2.25 平方米。

4.住房保障工作水平不断提高。基本完成 54 个城中村村的整村拆除,拆除旧村建筑面积 1825.7 万平米,完成投资 1788.6 亿元。全市建设城中村安置房 25.2 万套共 2569 万平米。棚户区住房改造新开工 38216 套,基本建成 85645 套,完成投资 308.78 亿元。住房公积金社会效益更加显著,完成归集 604.16 亿元,年均增长率 14.50%,发放个人贷款 9.91 万笔共 483.21 亿元,期末我市累计实现增值收益 54.56 亿元,累计上缴城市廉租住房补充资金 28.37 亿元。

5.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作大力推进。实施东西山生态环境综合整治、东西山旅游公路、汾河景区南北延伸等工程,充分保护和链接众多自然和文化遗产,强化城市山水格局。启动晋阳古城大遗址、双塔景区、五一广场、督军府(晋商博物院)、钟楼街、晋祠—天龙山等保护和整治项目,抢救性修缮府城内濒危的文保单位和历史建筑,强化城市整体风貌环境。完善南华门、东三道巷、明太原县城等历史文化街区的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提升历史文化街区人居环境水平。

6.城市设计工作有序推进。完成了《太原市总体城市设计》

《面向新时代的汾河两岸整体重塑城市设计》《府城历史环境提升城市设计》等重点城市设计,组织省内五大设计院开展“加强规划管控、提升城市品质”课题研究,制定重点片区建筑风貌管控通则,对城市空间形态、景观廊道、公共空间、建筑风貌等进行全面管控和引导。结合道路综合整治,建成了滨河东西路、解放路、五一路、晋阳桥、迎宾桥等精品街道及桥梁,充分展示城市特色魅力。

7.乡村建设取得新成效。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2016年以来累计改造农村危旧房 6291 户,有效地改善了农村贫困农户居住条件。开展“百村示范、千村整治”活动,按照城郊融合型、产业带动型、生态提质型、特色保护型、移民搬迁型等不同特点和发展模式,选树了 100 个美丽宜居示范村。将文明城市创建向农村延伸,通过“一拆三清一改”村庄清洁行动,打造生态美、环境优、家园好融合发展的美丽乡村太原样板。进一步加强传统古村落的保护,完成晋源区程家峪村 7 个院落的保护性修缮、4 个中国传统村落的挂牌、2 个传统村落数字博物馆的建设,一批“宜居、宜业、宜游”的美丽乡村已经成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的品牌名片。

8.建筑业转型升级加快。建筑业产值保持高速增长,2020 年度增速为 7.8%，“十三五”期间,我市共完成建筑业产值 14103.08 亿元,与“十二五”期间相比,增速为 56.6%。建筑业企业不断做大

做强,至 2020 年,我市共有建筑业企业 2230 家,增长 35.2%。建筑节能水平进一步提高,新增建筑面积 6073 万平方米,执行节能强制性标准达到 100%;新增绿色建筑面积约 4307 万平方米,占新建建筑的比例为 71%;装配式建筑发展大力加强,我市 13 个装配式产业基地和 4 个示范项目得到认定。安全生产监管力度不断加大,持续开展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整治行动,工程建设领域安全生产环境不断向好。

(二) 存在问题及指标完成情况

“十三五”期间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取得长足进步,但对标国家区域中心城市和全面再现“锦绣太原城”盛景的建设目标还存在亟待解决的问题。一是区域一体化发展水平仍需提高,主要体现在枢纽能级偏低,通道数量较少,与周边邻近地域关联度较低,现代综合立体交通体系建设不足等方面。二是城区便捷顺畅的交通网仍未建成,主要体现在快速路、主次干路、支路级配和结构仍不合理,停车、充电、过街天桥等场所及设施仍然短缺等方面。三是城市承载能力区域差异仍然明显,主要体现在中心城区基础设施陈旧老化、公共服务设施用地不足,外围组团配套设施及优质资源短缺等方面。四是住房保障体系和居住环境仍需改善,主要体现在困难群体住房问题仍然严重,剩余城中村、棚户区位条件较差、改造压力较大等方面。五是城市文化影响力仍然不强,主要体

现在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和展示整体谋划不够,城市品牌打造与城市产业发展的互动不够等方面。六是乡村建设体制机制仍需完善,主要体现在农房设计水平和建造质量不高,农房功能不完善,乡村建设缺乏特色,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与城市有较大差距等方面。七是建筑业高质量转型发展能力仍需提高,主要体现在建筑业“大而不强”“放管服”改革仍需深化,建造方式与先进制造技术、新一代信息技术还需进一步融合,建设人才队伍还需加强等方面。

“十三五”指标完成情况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十三五”规划指标	完成情况
1	城市建成区道路网密度	公里/平方公里	8	8.17
2	城市人均道路面积	平方米	13.0	17.7
3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平方米	13	12.25
4	城市建成区海绵城市建设面积达标比例	%	20	20
5	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	万平方米	4000	3139
6	城镇棚户区住房(基本建成)	套	--	85645
7	建筑业产值年均增长率	%	8	11.3
8	2020年建筑业产值	亿元	2860	3411.93
9	新建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	%	50	71
10	城市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	%	25	25.48

二、“十四五”发展趋势及发展目标

(一)发展环境及趋势

习近平总书记三年内两次亲临山西视察,发表重要讲话作出

重要指示,勉励我们要奋发有为推进高质量发展,在转型发展上率先蹚出一条新路。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为我市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再现“锦绣太原城”盛景,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太原篇章提供了行动指南。

《中共山西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山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计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相继发布,做大做强太原都市区,加快建设国家区域中心城市的战略定位及发展方向成为我市未来五年的重要任务。2021 年 10 月,中国共产党山西省第十二次代表大会召开,强调要建设太原国家区域中心城市,带动山西中部其他四市协同发展,重点建设太忻经济区,加快打造山西中部城市群发展的北引擎,高质量建设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持续强化山西中部城市群发展的南引擎。

作为省会,太原的发展事关全省大局。2021 年 5 月,太原市相继发布《中共太原市委关于制定太原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太原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计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高品质推进城市建设,展现‘锦绣太原城’现代化风貌,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打造绿色美丽宜居省城”等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重点目标任务。2021 年 9 月,中国共产党太原市第十二次代表大会召开,会议主题是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

帜,牢记领袖嘱托、践行初心使命,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在转型发展上率先蹚出一条新路,全面再现“锦绣太原城”盛景。

(二)指导思想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为根本遵循,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抢抓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历史机遇,按照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和“四个走在前列”的要求,围绕国家区域中心城市建设,不断提升太原在全省首位度和在全国的影响力,一体推进治山、治水、治气、治城,着力推动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向着再现“锦绣太原城”盛景目标奋力迈进。

(三)发展目标

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和京津冀一体化发展,努力在中部崛起和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及高质量发展中奋勇争先,围绕“一群两区三圈”的城乡区域发展新格局,切实担起省会城市责任,当好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排头兵,加快建设国家区域中心城市,充分凸显在山西中部城市群的核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全面再现“锦绣太原城”盛景。今后五年太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努力实现以下主要目标:

区域一体化交通迈上新台阶。国家区域中心城市影响力显著

增强,城市首位度显著提高,山西中部城市群交通衔接、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等领域合作全面推进。

城区高效易达格局基本形成。建成区内外成网、级配合理的路网体系基本形成,“力字型”轨道交通基本骨架初步形成,“公交导向+慢行便捷”的绿色交通体系逐渐形成。

城区硬件基础设施全方位夯实。重大基础设施和公共资源布局得到补充和优化,新基建取得显著成效,城区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城市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进一步提高。

城乡住房保障水平不断提升。保障性住房供给有效增加,住房保障体系得到完善,住房保障人群保障覆盖率不断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不断改善,“互联网+公积金服务”走在全国前列,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历史文化名城特色充分彰显。历史文化资源进一步激活,特色文化名城影响力、吸引力不断增强,“城市客厅”等展示城市形象的标志及特色片区得到全方位打造,城市风貌管理水平大幅提升。

乡村建设水平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历史文化名村和传统村落保护得到有效加强,村镇建设技术支撑得到有效强化。

建筑产业高质量发展水平提升。绿色生活生产方式加快构建,营商环境得到进一步优化,工程建设组织模式得到完善,“互联网+”政务服务全面开展,安全保障管理水平全面提高。

“十四五”时期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主要指标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单位	“十四五”指标	指标属性
道路交通 设施建设	1.城市建成区道路网密度	公里/平方公里	8	预期性
	2.城市人均道路面积	平方米	15	预期性
	3.轨道交通运营里程	公里	50	预期性
	4.新增公共停车位	泊	50000	预期性
人居环境 改善	5.城镇污水收集处理率	%	100	预期性
	6.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	%	80	预期性
	7.清洁供热普及率	%	100	预期性
	8.城市建成区海绵城市建设面积达标比例	%	50	预期性
	9.建成区 15 分钟生活圈覆盖率	%	100	预期性
	10.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平方米	13.2	约束性
住房保障	11.城镇人均住房面积	平方米	41.5	预期性
	12.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涉及户数	万户	50	预期性
	13.城镇公共租赁住房房源套数	套	5000	预期性
历史名城保护 及城市风貌 塑造	14.历史建筑挂牌、建档率	%	100	预期性
	15.精品公共空间数量	个	≥10	预期性
村镇建设	16.美丽宜居示范村	个	38	预期性
建筑业 发展	17.建筑业产值年均增速	%	8	预期性
	18.2025 年建筑业产值	亿元	5000	预期性
	19.新建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	%	100	约束性
	20.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不低于	%	30	预期性

三、主要任务

(一) 推动山西中部城市群发展,增强省会辐射引领作用

优化国土空间利用,围绕形成“一群两区三圈”的城乡区域发展新布局,加快建设太原国家区域中心城市,带动山西中部其他四

市协同发展。以市域一体化拉大城市框架、打造“双引擎”为着力点,切实担起省会城市责任,推动山西中部城市群一体化发展。

1.保障枢纽能级提升及对外通道建设

建设高水平高标准国际机场。重点保障太原武宿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及周边配套设施建设,适时推进第二机场预留空间选址工作。加快推进尧城通用机场改扩建路网工程及周边配套设施建设,打造尧城机场无人驾驶航空实验基地,建设通用航空产业园。在阳曲建设1处A2级通用机场,促进通用航空产业发展。谋划建设太原临空经济区,加快片区基础设施建设。

构建“一环五横四纵”铁路路网格局。重点保障太原与北京、雄安以及西安、郑州国家中心城市和城市群的链接通道及配套设施建设,推进连接京津冀、中原城市群和关中平原城市群3小时高铁交通圈、连接雄安新区2小时城际交通圈、太原都市区1小时交通圈。重点保障太原—绥德客运专线、太原铁路枢纽客运东环线阳曲西—太原南连接线工程及配套设施建设,适时启动太原—石家庄第三高速通道的规划。推进太原新高铁站及连接线、潇河站、清徐南站的建设和阳曲西站改扩建工程及配套设施建设。

构建“一环十二射多连”的市域高速公路网络。重点保障推进太原西北二环、盂县(晋冀界)—阳曲大盂、古交—方山马坊、寿阳草山坪—太原南内环街东延等高速公路建设,保障推进二广高速原平—阳曲大盂段改扩建。推进青银二广高速太原联络线、丈

子头等连接线工程建设。推进现有绕城高速公路调整为城市快速路,适时实施城市化道路改造和二环高速公路与城市道路连接线建设。

2.加强都市区城际铁路建设

加快启动编制都市区轨道交通规划。研究谋划太原至古交至娄烦市域城际铁路,太原至忻州市域城际铁路,太原至寿阳市域城际铁路。重点推进轨道交通1号线工程、轨道交通2号线二期工程、轨道交通3号线工程,推进综改示范区磁浮R1线建设,同步启动轨道交通站点周边配套设施建设。

3.打通市域多向联系通道

拉大城市框架,打通太原与忻州、晋中、阳泉、吕梁周边四市交通联系主动脉。打开向北通道,重点推进太忻大道,泥向线北延至阳曲县,东峰路北延至卧虎山快速路等干线道路。打开向南通道,重点推进滨河东路南延至清徐,人民路、真武路南延至潇河产业园区等干线道路,推进太榆道路交通互联互通,重点实施化章街、迎宾路至榆次,机场周边对外通道等连接工程。打开向东通道,重点推进迎泽大街至东中环,南中环街东延至东二环高速等干线道路建设,结合108国道绕行线,适时推进府东街、迎泽大街、南内环、长风街等连接线建设。打开向西通道,推进漪汾街西延道路建设,结合高铁新客站,完善周边道路网格局。

4.服务保障双引擎建设发展

服务保障太忻一体化经济区建设。打通北部交通主动脉,在

既有阳兴大道、钢园路、大运高速的基础上,新增“四纵一横”道路通道,通过实施泥向线北延、太忻大道、108国道绕行线、东峰路北延、黄东线改造等工程,加强太原与忻州、太原主城区与阳曲大孟、泥屯与阳曲的快速联系;配套建设大孟产业新城启动区及周边产业板块区域路网,近期重点实施核心区“两纵两横”主干道和“三纵两横”次干路建设。

推动综改示范区发展。贯通南部连接通道,在既有太太路的基础上,实施“四通一延”工程,打通人民路、大运路、真武路、唐槐路等断头路,实施滨河东路南延,实现市区与综改示范区的彻底连接,构建畅通便捷交通体系。

5. 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

发挥清徐国家新型城镇化建设示范县带动作用,加强以县城为重点的城镇化建设,统筹县城建设和园区发展,加强重点镇和特色小镇建设,打造徐沟、姚村、大孟、泥屯等产城融合城镇新组团。推动重要市政公用设施向中心城区外围、县城周边和中心镇延伸。

(二)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提升城市品质内涵

以太原市北部区域和太原市旧城区为重点区域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北部区域实施系统化城市更新,破解制约北城发展的重大瓶颈问题,释放城市发展空间,全面激活北部发展活力。太原市旧城区,重点聚焦老旧小区、老旧厂区、老旧街区、城中村、棚户区等低效存量区域,因地制宜、统筹推进城市更新工作。

1. 推动北部区域系统化城市更新

结合太忻一体化经济区建设发展,推动太原北部区域系统化城市更新,重构高品质城市功能板块。重点保障实施兵工企业火工区搬迁、太钢周边提质等重点工程,推进新店北路、长沟南街等道路工程,推进太白铁路遗址公园、三给片区大黑水河沿线公园、中北高新公园等公园建设,加快文化、教育、医疗等公共设施建设。围绕“创意特色小镇”行动,打造“看得见山、望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的特色小镇。

2. 实施旧城区更新改造

实施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深化“两下两进两拆”专项整治,推进管线下地和广告下墙,停车进库进位,拆除违建和围墙;实施生活垃圾分类。

实施生态空间建设工程。重点实施双塔景区、龙城公园、汾河四期湿地公园、海洋公园等建设工程,进一步加强居住区和单位庭院的内部绿化,推行利用小型空地建设微型绿地、“口袋公园”。实施各城区五个游园五个绿地建设工程。“十四五”末,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 44.38%,绿地率达到 39.3%,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 13.2 平方米。

实施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基本完成全市 3000 余个需改造的老旧小区改造任务,涉及 50 余万户,结合老旧小区改造支持有条件的小区实施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和加装电梯,有序推进城中村、棚户区改造,开展绿色社区创建行动,实现“住有所居”向“住有宜居”转变。

实施老旧街区改造工程。加快实施府城历史风貌复兴工程，高标准完成钟楼街片区、府城文道、东三道巷、南华门历史文化街区改造升级。完成皇庙、王家峰北齐徐显秀墓、山西省咨议局旧址等古建筑、古遗存的修缮与保护，提升历史遗存周边环境。

实施老旧厂区改造工程。实施一批老旧工业企业改造，重点实施太原第一机床厂改造，建设太原市第一实验室。推进太重搬迁改造工程。

实施道路建设改造工程。重点实施滨河东路南延二期、坞城路—大运路、108国道太原北段等快速化道路建设及改造工程，中心城区形成“两环五横八纵”的城市快速路网。重点实施迎泽大街东延、龙城大街东延、南内环东延、东山大道等城市主要道路的建设及改造，优化城市主干路和次干路布局及合理级配，提高城区通达性。按照“窄马路、密路网”要求，实施百街小巷改造工程，打通城市运行“毛细血管”，提升城市的微循环能力。“十四五”末，建成区道路路网密度达到8公里/平方公里，城市人均道路面积达到15平方米。

实施重大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推进区域电网、公共供水设施、集中供热热源、输气管道网络等重大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实施太原北500千伏变电站、220千伏送出工程和配套线路改造工程、西山地表水厂、东西山供水加压站、长风西街加压站、城西燃气调峰热源厂、东部燃气调峰热源厂、中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热源岛、阳曲大型燃煤热源厂、燃气环城高压管网东段、城南燃气热

源厂供气专线等项目建设,提升基础设施承载能力。

实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工程。推进太原市城市规划博物馆、太原市第三人民医院迁建、国家篮球(太原)训练基地等城市大型公共设施及生活圈服务设施建设,不断提高公共服务设施均等化水平。加快解决“停车难”问题,实施停车设施建设,“十四五”末,全市新增公共停车位 50000 泊。加快人行天桥建设,解决行人过街难问题。与气象部门联合推进气象自动观测站、雷达等气象检测预警设施的建设和维护,综合分析灾害天气对城市房屋与建筑的影响,增强大城市建设和运行的柔韧性,切实满足城市气象防灾减灾需求。

实施海绵城市建设工程。修复城市水生态,涵养水源,增强城市排涝能力,改善城市道路排水,提高雨水就地消纳利用水平,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推进郑村沟防洪沟渠上游段治理工程、化工排洪沟改线工程、黑驼沟改造及黑驼缓洪池工程,提高城市防洪能力,提高城市韧性安全。“十四五”末,城市建成区 50% 以上的面积达到海绵城市建设目标要求。

(三)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实现人民住有所居

1.强化租赁住房保障

大力发展公共租赁住房,通过商品房配建、集中新建等方式,筹集公共租赁住房房源 5000 套。以太原市成为第二批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城市为契机,积极培育服务规范、信誉良好的专业规模化住房租赁企业。有效增加租赁住房供给,计划

通过新建、改建、盘活闲置住房转化为租赁住房等多种方式,筹集租赁住房房源 15 万套以上,多渠道增加租赁住房有效供应。高标准做好人才社区、人才公寓规划建设,完善生活配套设施,努力实现人才“拎包入住”。

2.充分发挥公积金住房保障作用

进一步推进我市住房公积金制度改革。在目前制度体系前提下,计划新增缴存单位 1 万个,年平均新增 2000 个。新增缴存职工 50 万人,年均新增 10 万人。实现住房公积金归集 650 亿元,年均完成归集额 130 亿元,期末实现累计归集 1690 亿元。发放住房公积金个人贷款 500 亿元,期末实现累计个人贷款总额 1055 亿元。继续深化“智慧公积金”一体化平台建设,推动我市“互联网+公积金服务”走在全国前列。

3.加强房地产市场监管

加大房地产开发行为的整治力度。严肃查处房地产企业违法违规行,着力构建良好的房地产市场环境。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结合房地产企业动态考核及信用等级评价工作,进一步规范房地产企业开发行为。进一步维护交易双方的合法权益,加强我市新建商品房预售资金管理,促进我市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

(四)加强历史名城保护,塑造城市特色风貌

1.系统提升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作

按照《太原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作行动方案(2021—2023

年)》全面推进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作,加快推动《太原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立法及《太原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2020—2035)》报批,开展南华门、东三道巷等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编制,加强历史地段风貌管控,持续开展历史资源普查认定、建档,建立名城保护评估体检机制。

保护、展示汾河文化遗产廊道、西山历史文化带、东山历史文化带等自然和文化资源,强化太原“三山环抱,一水中分、九水环绕”的山水格局。推动晋阳古城遗址保护利用,以晋祠—天龙山申报5A景区为牵引,进一步实施晋祠、天龙山、龙山、太山景区提档升级,努力申报国家级文化公园,提升西山品牌知名度。再现府城历史风貌,实施南华门、东三道巷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更新工程,提升传统街区基础设施及人民群众居住生活品质。

2.加强城市风貌管控

探索建立城市设计管理机制。建立贯穿城市规划、建设和管理全过程的城市设计管理体系,与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相衔接,加强对城市设计的分类指导,充分发挥城市设计引领作用,服务城市特色风貌塑造和美好人居环境营造。

丰富城市风貌管控方式。形成从总体城市设计到区段城市设计再到地块城市设计的管控引导要求,围绕“5+8”管控要素体系,对城市空间和建筑风貌进行全面管控和引导。建立并充分发挥建筑设计案例库的示范作用,完善三维平台建设,逐步实现太原市三维模型全覆盖。

建立建筑风貌管控机制。出台《太原市建筑风貌规划管控通则》，建立完善规划条件通知书的长效机制，按照重点地段和一般地区分级分类提出城市空间和建筑风貌要素管控要求，完善建设项目方案审查、规划监管和竣工验收制度。

3.着力塑造城市特色

依托我市滨水空间、公共建筑集中区、城市综合体、特色步行街区等重点功能片区和地段，重点在汾河两岸、汾东创新城、双塔周边、武宿机场周边等城市特色区域，精雕细琢打造一批高品质“城市客厅”，推动城市环境品质整体提升。结合轨道建设及道路综合整治，重点打造迎泽大街、滨河东路、滨河西路、迎宾路、东山大道等精品街道。

(五)打造优质特色片区，完善城市功能板块

强化规划引领作用，大力保障并推进汾河两岸、历史风貌、新城建设、产业发展、轨道交通站点、城市“双修”等六大类重点片区的高品质建设，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形成功能合理、生活便捷、生产高效的特色片区。

1.推进汾河两岸片区高标准建设

加强汾河亲水性，打造蓝绿交织的生态带、传承创新的文化带、复合多元的景观带。其中，汾河北段（北起汾河出山口老龙头公园，南至柴村桥）重点推进生态治理工程，围绕二龙山景区，结合滨河两岸滞洪区建设湿地公园，打造城市绿肺。汾河中段（北起柴村桥，南至祥云桥）秉承城市修补的理念，推进两岸城市更

新,其河西段注入文化创意功能,形成文化产业聚集地,其东岸加强柳溪街、桃园三巷、迎泽大街等林荫大道建设,形成连接府城历史街区与汾河公园的绿色纽带。汾河南段(北起祥云桥,南至清徐界)是城市重点建设区域,以晋阳湖东岸、汾河两岸为重点,建设体育休闲、商务办公、文化旅游、科技会展等工程项目。

2.推进历史风貌片区高标准建设

依托太原府城片区、双塔片区、晋祠片区等历史风貌片区更新改造,传承历史文脉,留住城市记忆。太原府城片区,重点建设府城文道,活化拱极门、东三道巷历史文化街区,激活钟楼街商圈,整治唱经楼历史环境等。双塔片区,加快双塔景区及周边配套设施建设,适度融入商业开发,建设非遗展示交流文化场所。晋祠片区,重点推进晋祠、太原古县城、天龙山、龙山、太山等景区连片打造,构建“山-河-祠-城”的景观体系。

3.推进新城建设片区高标准建设

以长风城市发展与更新示范区、晋阳汾东片区、晋阳湖片区等城市新区为抓手,全面推进城市功能与品质提升。长风城市发展与更新示范区,践行雄安新区规划理念,打造高颜值低碳、智慧、商务新区和有温度品质之城。晋阳汾东片区,东岸重点建设中央绿轴、会展中心、金融科创中心等项目,打造南部创新发展驱动核心,西岸依托自然景观和历史文化资源,重点打造以“体验商业、民俗街区、水岸休闲”为核心主题的国家级文旅示范标杆。晋阳湖片区,重点打造十大功能板块,加强建设特色产业宜居小镇、综合文

旅项目、文化创意项目、生态休闲公园及城中村、棚户区相关更新改造项目。潇河生态文化景观带,以潇河生态治理为重点,开展水利、桥梁、景观及核心地下空间等工程建设。三给片区,统筹新区建设与五村连片改造,构建依山傍水、宜居宜业的北部新城。南站片区,重点加强综合交通设施、周边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打造城市交流封面。

4.推进产业发展片区高标准建设

大力推进上兰片区、潇河产业园区太原起步区、西山生态文化旅游开发区等产业片区建设,打造产业集群。上兰片区以中北大学、国科大等高校、科创园区为依托,打造太忻科技走廊研发创新中心。潇河产业园区太原起步区,加快建设“五大中心”。西山生态文化旅游开发区,继续推进城郊森林公园建设,强化国际公路自行车赛道沿线体育、旅游、历史文化、生态等功能板块建设。中华老字号酿造特色小镇,重点推进核心区和周边配套建设的建设。

5.推进轨道交通站点片区高标准建设

太原市轨道交通2号线以矿机地铁TOD项目、小店车辆段TOD项目为示范。矿机地铁TOD项目,以矿机地铁站的建设为契机,统筹北中环街两侧存量土地、优势资源,形成功能复合、业态多元的北城综合商务、社区中心。小店车辆段地铁TOD项目,依托多种交通方式换乘的综合公交枢纽,集约多样化功能、业态,打造地铁小镇及青年活力之城。

太原市轨道交通1号线以东峰车辆段TOD项目、下元站TOD

项目为示范。东峰车辆段 TOD 项目,打造太原东部城市公共文化的展示窗口,形成产城共融的太原地铁小镇 TOD 模式发展示范。下元站 TOD 项目,提高站点综合服务能力,打造沿线交通功能主导片区的站城融合发展示范。

6.推进城市“双修”片区高标准建设

通过实施太原市迎泽大街提质改造、弘扬红色文化、激发商圈活力等工程,推进城市“双修”。迎泽大街提质改造工程,重点启动迎泽大街沿线机动车空间、慢行空间、建筑前区空间、公园广场四类空间改造工程。红色文化弘扬工程,大力保护和宣传中共太原支部旧址、国民党革命军第八路军驻晋办事处旧址、高君宇故居等红色文化资源,打造红色文化精品基地。商圈活力激发工程,激活柳巷—钟楼街商圈,改造朝阳商圈,提升亲贤—长风商圈。社区更新工程,新建社区贯彻生活圈配套理念,形成完备的社区服务体系,老旧社区贯彻微改造、微更新理念,留住城市记忆。

(六)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1.大力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实施乡村基础设施和危房改造工程,改善和优化农村人居环境,深化“百村示范、千村整治”工程,深入推进“厕所革命”,加强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和生活污水治理。提升村庄地域、生态、人文等特色,提升公共服务、基础设施、村容环卫等功能,提升村庄生态农业、休闲旅游、文化创意等产业能力,提升村民综合素质。

2.提升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

推动城乡公共服务一体化发展,重点加快教育、医疗、文化等设施建设,通过建立城乡教育资源均衡配置的机制、健全乡村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健全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等措施,实现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3.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

完善路网布局,优化路网结构,按照县道不低于三级、乡道不低于四级的标准对现有农村公路进行升级改造,力争三年内消灭在册危桥危隧,力争全面消灭等外路,县、乡、村三级农村公路管理责任落实率达到100%,农村客运公交化运营和农村物流网络实现100%覆盖。

4.继续加强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的保护

健全传统村落保护体系。组织编制完成历史文化名村保护规划。对于传统格局完整、风貌特色保存较好的传统村落,按照法定程序申报历史文化名村并编制保护规划,划定核心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

5.完善村镇建设技术标准

完善农房设计图集,提高农房设计和规划水平。利用媒体及互联网等渠道,建立村镇技术指导平台,加强推广村镇建设技术服务、标准设计和通用设计等工作,强化村镇建设的技术支撑。

(七)转变建筑业发展方式,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

1.全面推动绿色建造

推动新建建筑全面实施绿色设计。扎实开展绿色建筑专项行

动,积极推广新技术,运用新材料,至 2025 年,城镇新建建筑全面达到绿色建筑标准。积极引导超低能耗项目开展技术创新,2022 年前,综改示范区至少创建 1 个超低能耗建筑示范项目。积极推动绿色生态示范城区和绿色建筑集中示范区建设。

推进既有建筑节能改造。积极推进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在完成既有建筑一、二期 2000 万平方米基础上,实施剩余改造任务。率先对未达到节能标准的国家机关既有公共建筑,政府投资及部分政府公益性既有建筑进行改造。大力推进太阳能、地热能等多种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的发展。推进公共建筑节能管理工作,建立可计量、可统计、可考核的节能监管体系。积极推动绿色农房建设。

推动绿色建材应用。积极开展绿色建材认证和推广应用工作,引导绿色产品市场。按照《绿色建筑创新项目技术指导清单(试行)》要求,每年至少创建一个创新项目。

2. 逐步提高装配式建筑水平

推广装配化建造方式,至 2025 年,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不低于 30%。重点推广较高预制率、装配率及建筑产业现代化程度高的成套部品和技术,同时积极推进钢结构装配式住宅试点。应用建筑信息模型(BIM)等信息技术,加强对装配式建筑建设全过程的指导和服务,逐步建立完善技术标准体系。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建设集科研、制造、示范和人才培养于一体的装配式建筑综合示范基地。

3.推动建筑企业转型发展

引导优势企业实施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资产重组,鼓励支持大型设计、施工企业相互联合,拓展企业功能。积极引导扶持企业尽快形成标准化设计、工厂化生产、装配化施工、一体化装修、信息化管理的经营和管理模式。发挥产业集聚作用,促进建筑业从传统房屋施工向公路、桥梁、轨道交通、水利、地下空间等大土木建设领域拓展。实施大客户合作战略,支持施工企业向上游建材开发、设计及下游运营等行业延伸。引导一批企业走出去,提升经济外向度。

(八)提升安全治理水平,守住安全生产底线

强化安全生产责任。突出建设单位首要责任,落实各参建单位主体责任,积极履行建设工程施工质量安全监管责任;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和安全隐患“零事故”创建工作;推进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许可证制度改革,严格落实勘察设计单位质量承诺制和重要工程施工图专家论证制,严格落实质量终身责任制。

创新完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模式。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方式和提升监管效能;推进信用信息平台建设,建立健全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管理体系、品质提升评价指标体系。加大质量安全事故处罚力度,严格对事故责任企业进行问责、查处,严格落实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实施方案编制、审核、论证、执行等制度,严厉查处违法违规行为。推进行业诚信体系建设,及时采集、公布诚信信息,加强对勘察设计单位和执业人员诚信行为的监

督。加强农村自建房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完善配套各项长效机制,配备专业管理队伍,加大工匠队伍教育培训力度。

四、保障措施

(一)管理措施保障

加强规划实施管理及评估考核。建立协调机制,有效管理和衔接各专业规划,确保在规划指导下,实现计划的统筹安排。健全决策目标、执行责任、考核监督等行政效能监督体系,科学分解落实五年的规划目标任务,认真做好年度计划工作。加强对住房保障、基础设施、安全生产等重点工程及行业监测分析,加强对规划实施中重大问题的研究和解决,确保“十四五”规划各项重点任务圆满完成。

(二)队伍建设保障

加强住建人才队伍建设,以国土空间规划、城市更新、住房保障、建筑业发展、绿色建筑、村镇建设、城市建设管理等为重点,加快培养一批懂城市、会管理的干部,用科学态度、先进理念、专业知识去规划、建设、管理城市。进一步优化行业人才发展环境,完善行业人才培育、奖励机制,建立行业大师及杰出青年评选机制,引导企业加强经营管理人才队伍建设。建立住房城乡建设全领域人才交流平台,鼓励规划师、设计师、建筑师、建造师等参与项目全周期设计,在统一设计思路下协调城乡规划建设各个环节,培育规划建设“全科”复合型人才。

(三)要素渠道保障

拓展城市建设资金筹集渠道,充分运用市场机制,引导各方参与城市建设,促进城建投融资市场走上正轨。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放宽民间资本进入门槛,完善城市基础设施服务价费政策,鼓励和支持社会资本参与市政基础建设和城市更新改造。进一步加强与开发性、政策性金融机构和银行业金融机构合作,争取信贷资金支持。积极争取专项建设基金,设立和运用好城镇化建设投资基金。建立公开透明的市场秩序,加强资金监管。

(四)激励机制保障

加强正向激励机制建设,对本地建筑业企业在转型升级、结构调整、创优夺杯、科技创新、人才培养、市场开拓等方面有突出表现的进行奖励。结合实际设立相应的扶持建筑业专项资金,促进我市建筑业又快又好发展。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市工、青、妇。

各民主党派太原市委。

太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2月31日印发
